

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在北京市教育系统网络安全 攻防演习期间做好信息系统网络安全防护 加强个人网络安全风险意识的通知

全校各部门、全校师生：

根据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〈2023年北京市教育系统网络安全攻坚行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京教信〔2023〕2号）、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北京市教育系统第二届网络安全攻防演习的通知》（京教函〔2023〕125号）相关网络安全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我校将于2023年4月20日-26日参加全市教育系统网络安全攻防演习，攻防演习结果与学校平安校园考核挂钩。现将攻防演习期间相关工作要求如下。

一、各部门应做到以下要求

学校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网络安全第一责任人，要高度重视本次网络安全攻防演习工作，在攻防演习期间要加强值班值守，关注本部门管理、运维的信息系统和服务器运行状态，做好以下网络安全保障工作。

1. 各系统管理员要妥善保管学校业务系统的管理账号和密码，密码设置强口令。

2. 各部门要及时清理、关停、申请注销已停止使用或无人管理的服务器、云主机、信息系统、域名等信息化资产。

3. 信息系统上线运行需安装主机安全防护软件（EDR），并及时更新安全补丁。主机安全防护软件下载，请登录学校软件正版化服务平台。地址：<https://software.bistu.edu.cn>。

4. 发现网络安全事件及时报告。

二、个人应做到以下要求

全校师生在上网用网过程中应提高自身网络安全意识，警惕身边存在的网络安全风险隐患、做好以下网络安全行为规范。

1. 全校师生应妥善保管自己的校园网、信息门户、VPN 登录等个人账号，密码设置强口令，个人账号不得外借。

2. 关注所使用的工作邮箱和个人邮箱，不查看来历不明邮件、不点击来历不明的附件，防止钓鱼邮件。

3. 使用正版操作系统、应用软件、杀毒软件，并及时更新安全补丁。正版软件的下载安装，请登录学校软件正版化服务平台。地址：<https://software.bistu.edu.cn>。

4. 发现网络安全事件及时报告。

攻防演习期间网络安全事件联络人及联系方式：

杨安 13651285693（24 小时）

费禹 18800113298（24 小时）

网信委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17 日